

### 关于聊城市百货大楼 划为中型企业的考察报告

收到聊城市百货大楼申请划为中型企业的报告后，按照市政府有关领导的指示，由市计委、市经委、市统计局、市商业局组成的联合考察组，于89年12月28日对该单位进行了考察。

聊城市百货大楼，现有干部职工446人，下设五科一至，四个经营部，一个批发部，七十个营业组，经营各类商品花色品种已达18300余种。现有固定资产净值224万元，自有流动资金60.5万元，营业面积7300平方米，仓库面积2300平方米，购置汽车四部。

市百货大楼在各级领导的关怀下，在市商业局的直接领导下，现已跨入全省十五家重点百货商店行列。年销售额1988年达到2084万元，今年1~11月份已达到2368万元，预计全年可达到2600万元。截止到11月份已实现利润88万元，预计全年可实现利税总额180万元。省统计局1~9月份通报表明：商品纯销售额，每销售百元商品开支的费用，每销售百元商品提供的利润、人均销售额、流动资金周转次数等五项指标的增长率，该单位占据一个第一、四个第二的好成绩。（所有数据均从有关统计报表中抄录）

该单位几年来，建立健全了各项规章制度，基本达到管理规范化；职工素质也大有提高，服务态度端正；在执行党和国家方针政策方面，做到了“令行禁止”。为此，几年来多次受到有关部门的表彰。被省商业厅授予“全省商业系统先进企业”，被团中央、商

171

业部命名为“全国城市文明经营示范单位”，被地市工商银行评为“特级信用企业”，被地区工商局命名为“重合同，守信用企业”，连年被市委、市政府命名为“文明单位”，并连年被评为地、市商业系统的先进单位。

省商业厅（86）商层字第251号文件《关于对商业企业进行划类统计的须知》中规定：工业品年零售额在2000~7000万元的企业，可划为中型（I）企业，该企业1988年工业品年销售额已达2084万元，今年1~11月份为2368万元，根据文件规定和聊城市百货大楼的实际情况，我们认为该单位已达到中型（I）商业企业标准，可以定为中型（I）商业企业。



聊城市计划委员会  
聊城市经济委员会  
聊城市统计局  
聊城市商业局  
联合考察组

一九八九年十二月二十八日